

# 「植物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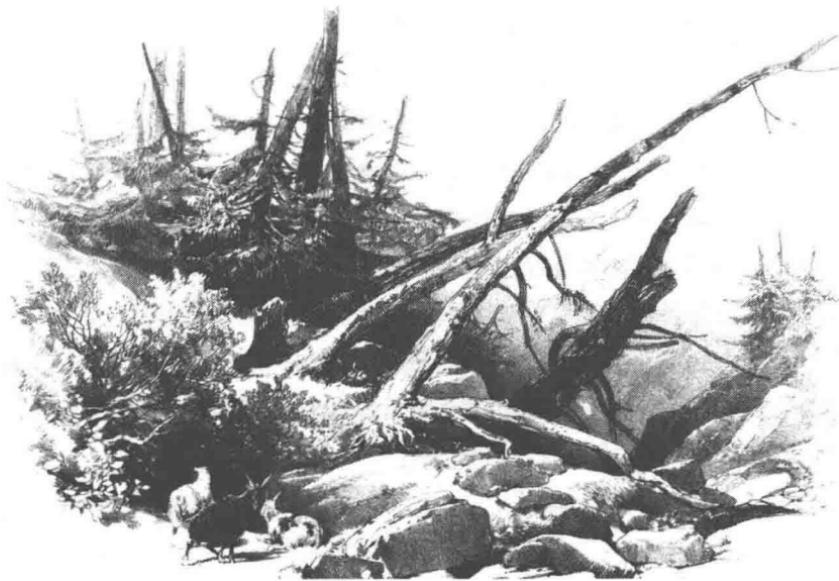
在不经意间

种子顶破了大地的肌肤

冒出柔软的头

时序轮回

荣了枯 枯了荣



## 清塘荷韵

季羡林

楼前有清塘数亩。记得三十多年前初搬来时，池塘里好像是有荷花的，我的记忆里还残留着一些绿叶红花的碎影。后来时移事迁，岁月流逝，池塘里却变得“半亩方塘一鉴开，天光云影共徘徊”，再也不见什么荷花了。

我脑袋里保留的旧的思想意识颇多，每一次望到空荡荡的池塘，总觉得好像缺点什么。这不符合我的审美观念。有池塘就应当有点绿的东西，哪怕是芦苇呢，也比什么都没有强。最好的最理想的当然是荷花。中国旧的诗文中，描写荷花的简直是太多太多了。周敦颐的《爱莲说》，读书人不知道的恐怕是绝无仅有的。他那一句有名的“香远益清”是脍炙人口的。几乎可以说，中国人没有不爱荷花的。可我们楼前池塘中独独缺少荷花。每次看到或想到，总觉得是一块心病。

---

季羡林（1911—2009），男，山东临清人。中国国学大师，著名语言学家、作家、教育家。曾任北京大学副校长。著有散文集《朗润集》《天竺心影》等。

有人从湖北来，带来了洪湖的几颗莲子，外壳呈黑色，极硬。据说，如果埋在淤泥中，能够千年不烂。因此，我用铁锤在莲子上砸开了一条缝，让莲芽能够破壳而出，不致永远埋在泥中。这都是一些主观的愿望，莲芽能不能长出，都是极大的未知数。反正我总算是尽了人事，把五六颗敲破的莲子投入池塘中，下面就是听天由命了。

这样一来，我每天就多了一件工作：到池塘边上去看上几次。心里总是希望，忽然有一天，“小荷才露尖尖角”，有翠绿的莲叶长出水面。可是，事与愿违，投下去的第一年，一直到秋凉叶落，水面上也没有出现什么东西。经过了寂寞的冬天，到了第二年，春水盈塘，绿柳垂丝，一片旖旎的风光。可是，我翘盼的水面上却仍然没有露出什么荷叶。此时我已经完全灰了心，以为那几颗湖北带来的硬壳莲子，由于无法解释的原因，大概不会再有长出荷花的希望了。我的目光无法把荷叶从淤泥中吸出。

但是，到了第三年，却忽然出了奇迹。有一天，我忽然发现，在我投莲子的地方长出了几个圆圆的绿叶，虽然颜色极惹人喜爱，但是却细弱单薄，可怜兮兮地平卧在水面上，像水浮莲的叶子一样。而且最初只长出了五六个叶片。我总嫌这有点太少，总希望多长出几片来。于是，我盼星星，盼月亮，天天到池塘边上去观望。有校外的农民来捞水草，我总请求他们手下留情，不要碰断叶片。但是经过了漫漫的长夏，凄清的秋天又降临人间，池塘里浮动的仍然只是孤零零的那五六个叶片。对我来说，这又是一个虽微有希望但究竟仍是令人灰心的一年。

真正的奇迹出现在第四年上。严冬一过，池塘里又溢满了春水。到了一般荷花长叶的时候，在去年漂浮着五六个叶片的地方，一夜之间，突然长出了一大片绿叶，而且看来荷花在严冬的冰下并没有停止行动，因为在离开原有五六个叶片的那块基地比较远的池塘中心，也长出了叶片。叶片扩张的速度、范围，都是惊人的。几天之内，池塘内不小一部分，已经全为绿叶所覆盖。而且原来平卧在水面上的像是水浮莲一样的叶片，不知道是从哪里积蓄了力量，有一些竟然跃出了水面，长成了亭亭的荷叶。原来我心

中还迟迟疑疑，怕池中长的是水浮莲，而不是真正的荷花。这样一来，我心中的疑云一扫而光：池塘中生长的真正是洪湖莲花的子孙了。我心中狂喜，这几年总算是没有白等。

天地萌生万物，对包括人在内的动植物等有生命的东西，总是赋予一种极其惊人的求生存的力量和极其惊人的扩展蔓延的力量，这种力量大到无法抗御。只要你肯费力来观察一下，就必然会承认这一点。现在摆在我面前的就是我楼前池塘里的荷花。自从几个勇敢的叶片跃出水面以后，许多叶片接踵而至。一夜之间，就出来了几十枝，而且迅速地扩散、蔓延。不到十几天的工夫，荷叶已经蔓延得遮蔽了半个池塘。从我撒种的地方出发，向东西南北四面扩展。我无法知道，荷花是怎样在深水中的淤泥里走动。反正从露出水面的荷叶来看，每天至少要走半尺的距离，才能形成眼前这个局面。

光长荷叶，当然是不能满足的。荷花接踵而至，而且据了解荷花的行家说，我门前池塘里的荷花，同燕园其他池塘里的，都不一样。其他地方的荷花，颜色浅红；而我这里的荷花，不但红色浓，而且花瓣多，每一朵花能开出十六个复瓣，看上去当然就与众不同了。这些红艳耀目的荷花，高高地凌驾于莲叶之上，迎风弄姿，似乎在睥睨一切。幼时读旧诗：“毕竟西湖六月中，风光不与四时同。接天莲叶无穷碧，映日荷花别样红。”爱其诗句之美，深恨没有能亲自到杭州西湖去欣赏一番。现在我门前池塘中呈现的就是那一派西湖景象。是我把西湖从杭州搬到燕园里来了。岂不大快人意也哉！前几年才搬到朗润园来的周一良先生赐名为“季荷”。我觉得很有趣，又非常感激。难道我这个人将以荷而传吗？

前年和去年，每当夏月塘荷盛开时，我每天至少有几次徘徊在塘边，坐在石头上，静静地吸吮荷花和荷叶的清香。“蝉噪林逾静，鸟鸣山更幽。”我确实觉得四周静得很。我在一片寂静中，默默地坐在那里，水面上看到的是荷花的绿肥、红肥。倒影映入水中，风乍起，一片莲瓣堕入水中，它从上面面向下落，水中的倒影却是从下边向上落，最后一接触到水面，二者合为一，像小船似的漂在那里。我曾在某一本诗话上读到两句诗：“池花对影落，沙

鸟带声飞。”作者深惜第二句对仗不工。这也难怪，像“池花对影落”这样的境界究竟有几个人能参悟透呢？

晚上，我们一家人也常常坐在塘边石头上纳凉。有一夜，天空中的月亮又明又亮，把一片银光洒在荷花上。我忽听扑通一声，是我的小白波斯猫毛毛扑入水中，她大概是认为水中有白玉盘，想扑上去抓住。她一入水，大概就觉得不对头，连忙矫捷地回到岸上，把月亮的倒影打得支离破碎，好久才恢复了原形。

今年夏天，天气异常闷热，而荷花则开得特欢。绿盖擎天，红花映日，把一个不算小的池塘塞得满而又满，几乎连水面都看不到了。一个喜爱荷花的邻居，天天兴致勃勃地数荷花的朵数。今天告诉我，有四五百朵；明天又告诉我，有六七百朵。但是，我虽然知道他为人细致，却不相信他真能数出确切的数目。在荷叶底下，石头缝里，旮旮旯旯，不知还隐藏着多少蓇葖，都是在岸边难以看到的。

连日来，天气突然变寒。池塘里的荷叶虽然仍是绿油油的一片，但是看来变成残荷之日也不会太远了。再过一两个月，池水一结冰，连残荷也将消逝得无影无踪。那时荷花大概会在冰下冬眠，做着春天的梦。它们的梦一定能够圆的。“既然冬天到了，春天还会远吗？”

我为我的“季荷”祝福。

## 窗前的树

张抗抗

我家窗前有一棵树，那是一棵高大的洋槐。

洋槐在春天，似乎比其他的树都沉稳些。杨与柳都已翠叶青青，它才爆发出米粒大的嫩芽：只星星点点的一层隐绿，悄悄然绝不喧哗。又过了些日子，忽然就挂满了一串串葡萄似的花苞，又如一只只浅绿色的蜻蜓缀满树枝——当它张开翅膀跃跃欲飞时，薄薄的羽翼在春日温和的云朵下染织成一片耀眼的银色。那个清晨你会被一阵来自梦中的花香唤醒，那香味甘甜淡雅、撩人心脾，却又若有若无。你寻着这馥郁走上阳台，你的身子为之一震，你的眼前为之一亮，顿时整个世界都因此灿烂而壮丽：满满的一树雪白，袅袅低垂，如瀑布倾泻四溅。银珠般的花瓣在清风中微微飘荡，花气熏人，人也陶醉。

便设法用手摘一串鲜嫩的槐花，一小朵一小朵地放进嘴里，

---

张抗抗（1950—），女，浙江杭州人。中国当代著名作家。曾获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鲁迅文学奖等。主要作品有《红罂粟》《隐形伴侣》《赤彤丹朱》等。

如一个圣洁的吻，甜津津、凉丝丝的。轻轻地咽下，心也香了。

槐花开过，才知春是真的来了。铺在桌上的稿纸，便也文思灵动起来。那时的文字，就有了些轻松。

夏的洋槐，巍巍然郁郁葱葱，一派的生机勃发。夏日常有雨，暴雨如注时，偏爱久久站在窗前看我的槐树——它任凭狂风将树冠刮得东歪西倒，满树的绿叶呼号犹如一头发怒的雄狮，它翻滚，它旋转，它战栗，它呻吟。曾有好几次我以为它会被风暴折断，闪电与雷鸣照亮黑暗的瞬间，我窥见它的树干却始终岿然不动。大雨过后，它轻轻抖落树身的水珠，那一片片细碎光滑的叶子被雨水洗得发亮，饱含着水分，安详而平静。

那个时刻我便为它幽幽地滋生出一种感动。自己的心似乎变得干净而澄明。雨后清新的湿气萦绕书桌徘徊不去，我想这书桌会不会是用洋槐木做成的呢？否则为何它负载着沉重的思维却依然结实有力。

洋槐伴我一春一夏的绿色，到秋天，艳阳在树顶涂出一抹金黄，不几日，窗前已装点得金碧辉煌。秋风乍起，金色的槐树叶如雨纷纷飘落，我的思路便常常被树叶的沙沙声打断。我明白那是一种告别的方式。它们从不缠缠绵绵、凄凄切切，它们只是痛痛快快、利利索索地向我挥挥手，连头也不回。它们离开了槐树就好比清除了衰老抛去了陈旧，是一个必然，一种整合，一次更新。它们一日日稀疏凋零，安然地沉入泥土，把自己还原给自己。它们需要休养生息，一如我需要忘却所有的陈词滥调而寻找新的开始。所以凝望一棵斑驳而残缺的树，我并不怎样地觉得感伤和悲凉——我知道它们明年还会再来。

冬天的洋槐便静静地沉默。它赤裸着全身一无遮挡，向我展示它的挺拔与骄傲。或许没人理会过它的存在，它活得孤独，却也活得自信，活得潇洒。寒流摇撼它时，它黑色的枝条俨然如乐队指挥庄严的手臂，指挥着风的合奏。树叶落尽以后，树杈间露出一只褐色的鸟窝，肥硕的喜鹊啄着树权喳喳欢叫，几只麻雀飞来飞去，飞到阳台上寻食，偶尔还有乌鸦的黑影匆匆掠过，时喜时悲地营造出一派生命的气氛，使我常常猜测着鸟们的语言，也许是

在提醒着我什么。雪后的槐树一身素裹、银光璀璨，在阳光还未及融化它时，真不知是雪如槐花，还是槐花如雪。

年复一年，我已同我的洋槐过了六个春秋。在我的一生中，我与槐树无言相对的时间将超过所有的人，这段漫长又真实的日子，槐树与我无声的对话，便构成一种神秘的默契。



# 水仙

冯亦代

水仙花由洁白变成金黄，凋残了，妻还留着那一盆葱茏的叶子，供在窗前。她眼睛不好，需要经常看点绿色，保持眼目清凉。然而在我看来，不免有些凄然。久居北国，一年一度为我的屋子带来馨香、为严冬里留着一丝春意的，只此水仙而已。此时，却又换了了个年头。在我生命的长途跋涉中，不管还有多远可以举步，只要年年得以重见这绿叶白花的水仙，就不能不说这是人生一乐也！

我从小喜爱水仙，那该是生活在老家时留下的痕迹吧！杭州人似乎都爱水仙，每到春节左右，你走到哪一家，都能在案头看到水仙的倩影，以及水里的雨花石。我们家也不例外。祖母在世时，一入冬，就时时留意聆听门外卖水仙的吆喝声。这种水仙来自两地，一种是产在温台一带的，另一种是负贩者从

---

冯亦代（1913—2005），男，浙江杭州人。中国现代著名翻译家、出版家。著有散文集《龙套集》《书人书事》《漫步纽约》等。

福建营运来的。前者多单瓣，叶子细长；后者根茎茁壮，花开得茂盛。祖母必选那些从福建来的才买。买后就养在专门种水仙的浅水盆里，用五色斑斓的雨花石掩上。我小时，家里不像北方人那样每家都有一个火炉，所以全赖阳光给水仙以滋生的养分。到春节前半月，特地把水仙移到一间向阳的小屋里，还生起一小盆火，这样在春节前后，水仙就开花了。满室的馨香，而且还有小火盆，我便赖在这间屋子里做功课，但主要还是在欣赏花色与花香。春节前后上供神祇祖先，供桌上必有一盆盛开的水仙，每株叶茎上都用寸许红纸圈箍住，图个神祇与祖先的欢喜，降下福来。

祖母故世以后，买花的事似乎无形中成为我的分内事了。那时祖父已经从嘉兴盐公堂告老回来，每天伏在桌上对着一面放大镜阅读他已不知看了多少遍的笔记小说，一听到门外卖水仙的叫声，便会命我把负贩者叫进家门，从负贩者卸下肩的蒲包里，选出一些茁壮的根茎来。我去拿了花盆和雨花石，就把水仙种上了。祖父和祖母一样地调理水仙，到春节时又把盛开的水仙圈着红纸箍，摆在供桌上。但他也会在自己的书桌上摆上一两盆。薄暮时分，我从学校里回到家，给他桌上放下温酒盅和沿途买的豆腐干、烧羊肉时，我可以看到他默默地用昏黄的老眼，望着眼前的水仙，有时还用颤抖的枯手为花整理花叶。这时我总有种遐想袭上心头：祖母爱水仙，祖父也爱水仙，此时此地他老人家的心上凝结着的又是一种什么样的感情呢？是他想起了少年时某些值得回忆的往事吗？我的脚步惊动了他，他便将昏黄的眼珠移向了我，嘴角漾起了笑意，说：“你回来了，给我烫酒吧。”于是一面把着酒盅，一面和我谈起他少年时在太平军中的生活。他一生没有应过考，做过官，宁愿默默无闻在盐公堂里做一名职员，过着平凡的岁月，是有一定缘故的。这样的生活年复一年，一直到他病瘫在床上。最后一个冬天，他还要我买水仙，每天为他买小吃烫酒，听他讲些掌故。到了第二年夏初，他就去世了，我也离开了老家。

但是爱水仙竟成了我的癖好，以后我也浪迹南北，无论走到哪里，只要有水仙，总是要栽的。到了开花时，闻得花香，我便会想起我的祖母和祖父。

他们去世早已过了五六十年，但他们的音容还会不时在我心头荡漾着。

如今我也是当祖父的人了。每年总有好友从福建给我捎来漳州的水仙，我和妻侍候它不下于自己的儿孙。花含苞了，花开了，花谢了；我总会向孙辈们唠叨我的祖父母。他们还小，不懂得我要他们看花的心意，只是说这花儿好香啊！他们哪里能体察我的怀旧病和尚未褪色的童心呢？

花儿凋残，我有时也会感到寂寞。眼前确是少了那朵朵洁白的花儿和沁人心脾的清香，但却不是当年祖父听我盛赞花香时，他老人家那种不为我知的怀旧感情。在北国住久了，也居然学得一些把水仙雕成艺术品的小技；每年春节，花开得一年比一年旺盛，生趣盎然。春来时留给我的，也不只是枝枝绿叶，更不是祖父暮年举杯独酌的情怀；自己也不知端的，竟是一片岁岁更新，从头做起的痴心。

## 油菜花

张承志

我从来不会留意，在哪儿开什么花。

虽然，遇上好看的花，也会眼前一亮，心中一动，涌起一股爱怜，但那会很快过去，随时光遗忘干净，而不会总惦记着它。花简直也是一种流水，喧闹地斑斓一时，又突兀地枯败殆尽。让我这样的人，不仅没养成对花的癖好，甚至全无花的常识。

然而莫名其妙地，我这花盲，却与一种花暗中有了什么关系。

不分冬夏，无论南北，我与它到处相遇。它使我不得不想：为什么到处都总碰上它呢？

它就是油菜花。

那年在河州，算来该是六月的日子。

只记得积石山一面拽下两千米的坡麓上，鲜黄的油菜花一片接一片。那儿是河州城的西南乡，保安人的聚居地。

---

张承志（1948—），男，回族，生于北京。中国当代著名作家。曾获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华语文学传媒大奖等。主要作品有《北方的河》《黑骏马》等。

那一次，宿地是名气挺大的梅坡，我们兄弟三人，小住在丁生智的老家。

每天，屏障般的积石山壁立西天，山麓仿佛被一层紫色镀染。当学生时就听熟了的保安三庄，低踞在薄薄的暮霭里。除了托茂、康杨、一半的裕固，保安人是一支比较小的，说着古代蒙古语的遗民。虽知道已经无望用蒙古语交流，但我还是喜欢和他们“对词儿”。

此来无甚大事，只是休养身心，听掌故、记蒙古语、访教门。我喜欢沿着旺盛的小麦田，瞟着山体微蓝的积石大山散步。油菜花，正在远近的凹地坡麓上怒放，那一派浓烈的黄色，给我说不清的振奋。

那是我留意了它的头一次。

在贫瘠、不公、阴暗的季节，油菜花突然跳了出来，给大地涂满了泼辣辣的亮色。宛如热烈的希望，忽然间公开在满山遍野。山脉横亘在青藏高原的前沿，造物主的巨笔饱蘸鲜黄，涂抹遮断眺望的大山。无论谁都禁不住浮起的快意：一块块的黄彩，闪烁引诱，扫荡了心底的阴愁。

再吃清油的锅盔、炒成的洋芋菜——滋味不一样了。味重色浓的清油，在盘底积了薄薄一层黄色。它确实香，嘴里知道，但说不来。我猜，哪怕你洋包装色拉油流行超市，某一天，若是锅里换了别的油，西北五省份的汉子会齐齐地放下碗，嗯一声，大惑不解。

我一直没造访过油坊和水磨。我对油菜花的好感，只因为它带来的明亮视野；虽然我模糊知道，对农民来说，满山的油菜只是为了榨油卖钱。

忘了问问广东湖南是否也种油菜花，估计答案是肯定的。只是怪我一直没有留意，没有把它们与西北联系起来。

既不留心，此刻也就写不出湖广的花期，更不知它们与百姓的纠葛了。但我还是觉得在南国它不会这么重要，因为南国大概用不着以它装扮风景。

知道的只是：四川的油菜花在二月就开满了。

那年从川北的剑阁栈道东行，在苍溪的白龙江上，我遇上了被油菜田斑驳点缀的红军渡。

于我而言，大巴山是个陌生的新词，面对着它，我心里留着一丝谨慎，

只想浅浅地初探。比起大西北，这里的油菜田零散而且破碎，难得看见绵延起伏的大片黄花。直陡陡的断崖坎，巴掌大的三角地，都被四川农户见缝插针地种上了油菜。它们明灭闪烁，从向阳处到背阴坡，从低矮的山脚到高高的山顶，依着几天的节气跌差，次第分批，有条不紊地开放。

在川东北眺望油菜花，感觉多少有一点异样。也许因为突兀地走到了苍溪渡口，我总把这倔强的花，与悲剧的红四方面军联系在一起。他们突然就抛弃了依托，离开了根据地。他们几步就迈进了松潘草地，接着走进了一部长长的悲剧。确切地说，在四川，我为二月的油菜花开感到不可思议。因为远在青海的祁连，花的满开，要等到七月上旬——流落祁连的红军，一定也曾对七月的油菜花季惊奇过，我深信不疑。

世上油菜花种植最多的地方，也许是青海门源。

那里有一望几十万亩的大面积油菜田，沿着一字并肩的祁连雪山，浩荡的金波一望无际。门源创建了“油菜花节”，日子定在了每年的七月。这日子与四川的二月实在差得太远了！

我意识到：油菜花是中国地理的标志花。

花期的剧烈跌宕，如世间的险峻无常。从剑阁到松潘，在岩石缝隙，在高高山顶，那一块块鲜黄确实不合时宜。它开在贫瘠的土壤上，它宣布着异端的思想。我忽然想，若是没有油菜花，不仅那些牺牲的红军，包括我们都会觉得太寂寞了。这不起眼的小花，它藏着奇异的隐喻，挑逗人莫名的激动。

谁知是在四川还是在青海？反正，我与这种花结成了某种关系。

这一次到汉中，当又一次看见山上块块涂黄的时候，我心里主要是地理的兴趣：这儿可是南方北方的分界；油菜花，你这地理的标志花，我倒要看看你开在几月！

来汉中的目的，是想到城固县去，打听上世纪六十年代从阿尔巴尼亚引进的橄榄树的下落。写《幻视的橄榄树》时，一位老专家写信来教给我一个重要知识：秦岭白龙江是气候的分界线。橄榄——那神圣的和平树，它在中国尝试栽种的伟大实践，其最北端就在秦岭的南麓——陌生的城固。

但是没料到，在陕西城固，无论市民农民，提起橄榄树，人人一问三不知。这和把好不容易完成了驯化，并把树种到尺粗的成果砍了个精光的四川广元，恰恰是南北一对。在广元，我们在公园找到了石鼓似的断根；在城固，只看见一个植物园里有橄榄树的广告。

只遗憾没有去城固县林业局。我留了一线念想：受到冷落的橄榄树，一定还悄悄躲在家的苗圃，怅然地望着满山的油菜花。我说不清对油菜花究竟是不满还是理解——正是油菜花，挤走了橄榄树的种植。

急功近利的中国人，等不及橄榄油普及锅台的未来。但是从四川到汉中，在陡峭破碎的坡地上染黄的油菜花，意味着菜籽油依然是中国农民的经典食品。橄榄树以及它的神圣背景和传奇的油，进入每年都被油菜花从南到北依次占领的中国——还需要一些时间和机会。

与其说和一种植物莫名地结了缘分，不如说不自觉地了解了一些植物的知识。这是一次小小的学习，但也横跨着宽广的地理。

我喜欢油菜花，不单因为它是最适合中国农民的油料；也因为它点缀了我的长旅，装饰了一路旱渴的风景。即便如此，当我发现它真的沿着纬度，次第接续，一分分攀升一般地开花，成了中国大陆上花期拖延最长、南北种植跨度最宽的一种花时，心里真是又惊又喜。

油菜花——它随风散洒，遇土生根，落雨开花，安慰天下。它从南向北，逐省逐县，点缀贫瘠的大地，添补百姓的生活。它虽不鲜艳，也不名贵，但唯有它，与我形影跟随，相伴了一场。

## 四季桂

朱天衣

人们都说八月桂花香，但我们家的桂花从中秋直开到次年夏初，四季都不缺席，所以又称四季桂。讲究些的会把花色淡些的唤作木樨，我们家种的便是此种，但我仍执意当它是桂。

父亲喜爱桂花，家门旁两株茂密的四季桂，快有四十高龄了，虽种在花圃中，却仍恣意生长，不仅往高处伸展，更横向环抱，两树连成一气，漫过墙头自成一片风景，猫儿游走其间，犹如迷宫般可供戏耍。

桂花飘香时，便是父亲忙桂花酿的时刻，那真是一份细活，一朵朵比米粒大不了多少的桂花，采集已不轻松，还要将如发丝般细的花茎摘除，只有细致又有耐心的父亲做得来。父亲将拾掇好的花絮，间隔着糖一层一层铺在玻璃罐里，最后淋上高粱酒，便是上好的桂花酿，待来年元宵煮芝麻汤圆时，起锅前

---

朱天衣（1960—），女，生于台北。中国当代作家，在文坛与两位姐姐有“朱家三姐妹”之称。主要作品有《来世今生》《我的山居动物同伴们》等。

淋上一小匙，那真是喷香扑鼻呀！

父母亲年轻成家，许多只身在台湾的伯伯叔叔，都把我们这儿当家，逢年过节、周末假期客人永远川流不息，如此练就了母亲大碗吃菜、大锅喝汤的做菜风格；即便是日常过日子，母亲也收不了手，桌上永远是大盘大碗伺候，但也从不见细致的父亲有丝毫怨言。到我稍大后接手厨房里的事，才听父亲夸赞我刀功不错，切的果真是肉丝而不是肉条，我才惊觉这两者的差异。

有时父亲也会亲自下厨，多是一些需要特殊处理的食材，比如他对“臭味”情有独钟，虾酱、白糟鱼、臭酱豆、臭腐乳，当然还有臭豆腐，且这臭豆腐非得要用蒸的方式料理，不如此显不出它的臭。几位有心的学生，不时在外猎得够臭的臭豆腐，便会欢喜得意地携来献宝，一进门便会嚷嚷：“老师！这回一定臭，保证天下第一臭！”父亲欣然地在厨房里切切弄弄，不一会儿整间屋子便臭味四溢。我们欣赏不来，往往那些学生也不敢碰，所以那时的父亲是有些寂寞的。或许是隔代遗传，我女儿倒是爱死了麻辣臭豆腐，很可惜，他们祖孙俩重叠的时光太短了。

父亲爱食辣，他的拿手好料是辣椒塞肉，把调好味的绞肉拌上葱末，填进剔了籽的长辣椒，用小火煎透了，再淋上酱油、醋，煸一煸就起锅，热食、冷食皆宜。一次全家去日本旅游大半个月，父亲前一晚偷偷做了两大罐，放在随身背袋里。

父亲最后住院期间，一个夜晚突然血压掉到五十、三十，经紧急输血抢救回来。隔天早晨全家人都到齐了，父亲看着我们简单地交代了一些事，由坐在床边的大姊一一记了下来。大家很有默契地不惊不动，好似在做一件极平常的事，包括躺在病床上的父亲。

等该说的事都说妥了，大家开始聊一些别的事时，父亲悠悠地转过头对着蹲在床头边的我说：“家里有一盆桂花，帮你养了很久了，你什么时候带回去呢？”父亲那灰蓝色的眼眸柔柔的，感觉很亲，却又窅窅的，好似飘到另一个银河去了。我轻声说：“好，我会把它带回去的。”那时我还没有